

2010 上半年中國大陸保險市場概況

壹、中國大陸經濟概況.....	1
貳、中國大陸保險市場整體情勢.....	4
參、重要保險政策及法令.....	13
肆、產業動態.....	18
伍、結論.....	20

壹、中國大陸經濟概況

根據大陸國家統計局公布之資料¹得知，2010 上半年，大陸國內生產總值（GDP）為 17 兆 2,840 億人民幣，較去年同期（同比）成長 11.1%，在 29 個省份中，僅新疆 GDP 增速為 10.7%，未達到大陸全國平均水平，其餘 28 個省份均超過全國水平，其中海南省增速達 19.4%，居各省份之首，天津市年 GDP 增速達 18%，名列第二，重慶、山西、寧夏、吉林的 GDP 增速均在 17% 以上。

進一步區分產業觀察，第一產業（農業，包括種植業、林業、牧業及漁業）增加值為 13,367 億人民幣，較去年同期成長 3.6%；第二產業（工業及建築業）增加值 85,830 億人民幣，較去年同期成長 13.2%；第三產業（第一、第二產業以外之其他各業）增加值 73,643 億人民幣，較去年同期成長 9.6%。其中農業生產保持穩定，全國夏糧產量 12,310 萬噸，比去年減產 39 萬噸，減少 0.3%，是迄今第三個好收成。工業增速總體較快，企業效益大幅提高；全國規模以上工業增加值較去年同期成長 17.6%。按登記註冊類型看，國有及國有控股企業增長 17.7%，集體企業增長 10.2%，股份制企業增長 18.8%，外商及港澳臺商投資企業增長 17%。分輕重工業看，重工業增長 19.4%，輕工業增長 13.6%。分地區看，東部地區增長 16.7%，中部地區增長 20.7%，西部地區增長 17.6%。

城鄉居民收入繼續增加，上半年，中國大陸城鎮居民家庭人均總收入 10,699 人民幣。城鎮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為 9,757 人民幣，較去年同期成長 10.2%，扣除價格因素，實際增長 7.5%；農村居民人均現金收入 3,078 元，增長 12.6%，扣除價格因素，實際增長 9.5%。城鎮與農村之收入差距為 3.17 倍。上半年，扣除價格因素，城鎮居民人均消費性支出實際增長 7.2%，農村居民人均生活消費現金支出實際增長 8.5%。上半年，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 72,669 億元，較去年同期成長 18.2%，熱點消費快速增長。其中，汽車類增長 37.1%，家具類增長 38.5%，家用電器和音像器材類增長 28.8%。

在物價水準部份，上半年居民消費價格總水準（消費者物價指數，CPI）累計較去年同期上漲 2.6%；其中，城市上漲 2.5%，農村上漲 2.8%。分類別看，八大類商品五漲三落：食品上漲 5.5%，菸酒及用品上漲 1.7%，醫療保健和個人用

¹ 大陸國家統計局：<http://www.stats.gov.cn/>。

品上漲 2.7%，娛樂教育文化用品及服務上漲 0.3%，居住上漲 3.9%；衣著、家庭設備用品及維修服務、交通和通信分別下降 1.1%、0.6%和 0.1%。

上半年，大陸工業品出廠價格（生產者物價指數，PPI）較去年同期上漲 6%。其中 6 月份 PPI 較去年同期上漲 6.4%，較上個月（環比）下降 0.3%。上半年，原材料、燃料、動力購進價格較去年同期上漲 10.8%。物價上漲原因可能與今年的惡劣天氣導致價格的波動幅度加大，以及 6 月後銀行間資金量持續放鬆有關。

上半年固定資產投資增速高位回穩，全社會固定資產投資 114,187 億元，較去年同期成長 25.0%。其中，城鎮固定資產投資 98,047 億元，增長 25.5%；農村固定資產投資 16,140 億元，增長 22.1%。分地區看，東部地區投資增長 22.4%，中部地區增長 28.0%，西部地區增長 27.3%。上半年，房地產投資增長較快，房地產開發投資 19,747 億元，增長 38.1%。

在對外貿易部分，根據大陸海關總署²公布之資料顯示，對外貿易恢復較快，貿易順差明顯減少。上半年，大陸進出口總額 13,549 億美元，較去年同期成長 43.1%。其中，出口 7,051 億美元，較去年同期成長 27.6%；進口 6,498 億美元，較去年同期成長 52.7%。進出口相抵，順差 553 億美元。分國別觀察，至 6 月底，大陸與前三大貿易夥伴歐盟、美國及日本的貿易總額分別為：2,194 億美元、1,720 億美元及 1,366 億美元，較去年同期成長 37.2%、30%與 37%。至於兩岸雙邊的貿易總額則為 694 億美元，其中臺灣對大陸之出口與進口總額分別為 557 億及 137 億美元，貿易順差 420 億美元；是大陸第七大貿易夥伴。

在外匯存底部份，根據中國人民銀行³的統計，上半年大陸外匯存底（外匯儲備餘額）達到 24,543 億美元，較去年同期成長 15.1%。6 月末人民幣匯率為 1 美元兌 6.7909 元人民幣

在股價走勢部分，根據中國證券業監督管理委員會⁴之資料，上半年，上海深圳股市累計成交 22.6 萬億人民幣，較去年同期增加 4,563 億人民幣，日均成交 1,919 億人民幣，較去年同期成長 2.1%。6 月底，市場流通市值 12.7 萬億人民幣，比去年底縮水 16.2%。股票指數震盪下跌，6 月底的上證綜合指數與深證綜合指數分別收在 2398 點和 945 點，比去年分別下跌 26.8%及 21.3%，滬、深兩市 A

² 大陸海關總署：<http://www.customs.gov.cn/>。

³ 中國人民銀行：<http://www.pbc.gov.cn/>。

⁴ 中國證券業監督管理委員會：<http://www.csrc.gov.cn/>。

股平均市盈率分別為 18 倍和 32 倍，低於去年末的 29 倍和 47 倍。從整個上半年來看，對股市影響最大的兩項因素為加息預期和房地產調控政策密集推出，房地產、銀行、鋼鐵等相關行業隨之接連重挫，市場應聲下跌，此外，歐洲債務危機的外圍壓力也對股市形成了不小的衝擊。

整體而言，大陸經濟在 2010 上半年是保持高增長、高就業、低通脹的良好態勢，但從二季度的 GDP 增速為 10.5%，較一季度的 11.9% 有較大幅度的下滑情形、6 月 CPI 創新高，達到 3.4% 左右，以及上半年大陸宏觀調控的經濟政策以緊為主，打壓股市及房地產投資力度等情況，預測大陸下半年的經濟成長將趨緩。此外，受到主權債務危機影響，歐盟多個國家的財政政策將轉向收縮，使消費和投資大受抑制，巴西、印度等新興經濟體也開始收緊貨幣政策，外貿出口形勢不樂觀；上半年的原材料成本去年同期上漲約 20%-30%，用工成本也有不同程度上漲，內部存在漲價因素促使企業出口利潤空間縮小，這些恐亦將成為下半年經濟下滑的主要因素。大陸當局已表示要繼續實施積極的財政政策和適度寬鬆的貨幣政策，保持宏觀經濟政策的連續性和穩定性，但市場專家普遍認為宏觀調控已無再緊縮必要，未來調控應適度放鬆，以維持經濟穩定發展。

貳、中國大陸保險市場整體情勢

一、資產規模與公司家數

根據大陸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⁵（以下簡稱保監會）公布之資料，統計至 2010 年 6 月底，大陸保險業總資產已達 4 兆 5,235 億人民幣，較 2009 年同期的 3 兆 7,072 億人民幣成長 22%。其中外資保險公司總資產為 2219.1 億人民幣，較年初增加 166.74 億人民幣，增長 8.12%，占比 4.91%，較去年同期上升了 0.13 個百分點。在保險公司家數部分，上半年大陸共有 113 家保險公司，包括 52 家產險公司（中資 34 家，外資 18 家）與 61 家壽險公司（中資 33 家，外資 28 家）。其中有 2 家中資壽險公司是新核准開業的，分別為中融人壽（其前身為正華健康保險公司）及安邦人壽。另外還有 9 家再保險公司，包括中資 3 家，外資 6 家。保險集團及控股公司仍維持 8 家，全為中資，分別是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太平

⁵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http://www.circ.gov.cn/>。

保險集團公司、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陽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和中華聯合保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表 1 2010 上半年保險機構數量統計

	產險公司	壽險公司	再保公司	總計
中資	34	33	3	70
外資	18	28	6	52
合計	52	61	9	122

二、保費收入與結構分析

2010 上半年大陸保險業務呈現較快增長，原保險保費收入為 7,998.6 億人民幣，較去年同期成長 33.6%，遠高於 GDP 的成長幅度。財產險之保費收入 2,017.8 億人民幣，較去年同期成長 33.5%，其中車險原保險保費收入 1,513.59 億人民幣，較去年同期成長 36.22%；責任保險保費收入 63.6 億人民幣，較去年同期成長 22.6%。家財險、信用險、工程險、保證險等均有較大增長，分別增長 31%、184%、43%和 85%。人身險之保費收入為 5980.7 億元，較去年同期成長 33.7%，其中壽險、健康險及意外傷害險均呈成長情況。另外，上半年，農業保險實現保費收入 70.7 億人民幣，覆蓋種植面積 4.5 億畝、農戶 6654 萬戶次，為農業生產提供風險保障 1,624 億人民幣。有關各險種之保費收入情形如表 2 所示：

表 2 2010 上半年大陸保費收入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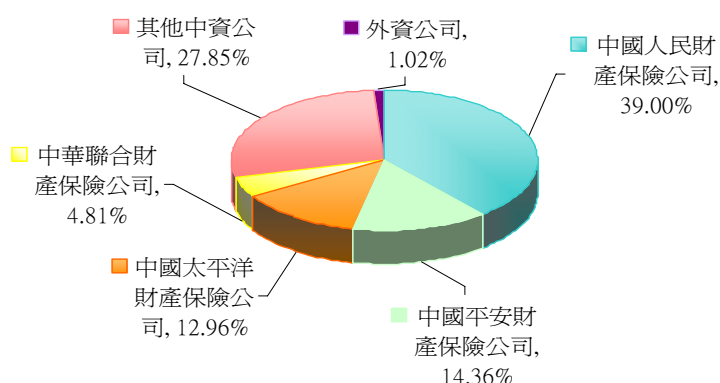
單位:億人民幣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同期成長率(%)
原保險保費收入	7998.6	5986.1	33.6
1. 財產險	2017.8	1511.8	33.5
2. 人身險	5980.7	4474.3	33.7
(1) 壽險	5470.5	4060.2	34.7
(2) 健康險	364.2	294.4	23.7
(3) 人身意外傷害險	145.9	119.7	21.9

從產業別來看，產、壽險業上半年總保費收入分別為 2,017.8 億人民幣及 5,980.7 億人民幣。在產險公司部分，保費收入前五名依次為中國人民財產保險公司（人保股份，814.06 億人民幣）、中國平安財產保險公司（299.75 億人民幣）、中國太平洋財產保險公司（太保產險，270.42 億人民幣）、中華聯合財產保險公司（100.3 億人民幣）及中國大地財產保險公司（68.39 億人民幣）。人保股份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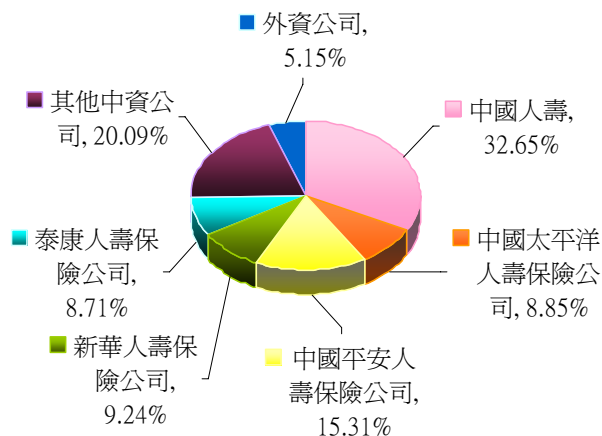
居於領先的地位，占產險業上半年總保費收入的 39%，前三大公司的市占率合計為 66.3%，其他產險公司則僅有個位數的市占率。外資產險則以美國美亞保險公司（5.14 億人民幣）、日本三井住友保險公司（2.24 億人民幣）及日本東京海上保險公司（2.12 億人民幣）分居前三位，18 家外資產險公司的市占率合計為 1.02%，。有關大陸產險公司市場占有率 (份額)分布情況如圖 1 所示。

圖 1 2010 上半年大陸產險公司市場份額



在壽險公司部分，中國人壽仍以 1,929.99 億人民幣穩居龍頭，占壽險業 2010 上半年總保費收入的 32.65%，其次為中國平安人壽保險公司（904.96 億人民幣），市占率為 15.31%，三至五名之壽險公司的市占率約 8% 左右，分別為新華人壽保險公司（546.25 億人民幣）、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公司（523.05 億人民幣）及泰康人壽保險公司（514.85 億人民幣）。前三大公司的保費收入合計已超過全國一半，為 57.2%，在外資壽險部分，市占率前三大公司依序為中意人壽（40.51 億人民幣）、美國友邦保險公司（38.65 億人民幣）及華泰人壽保險公司（37.41 億人民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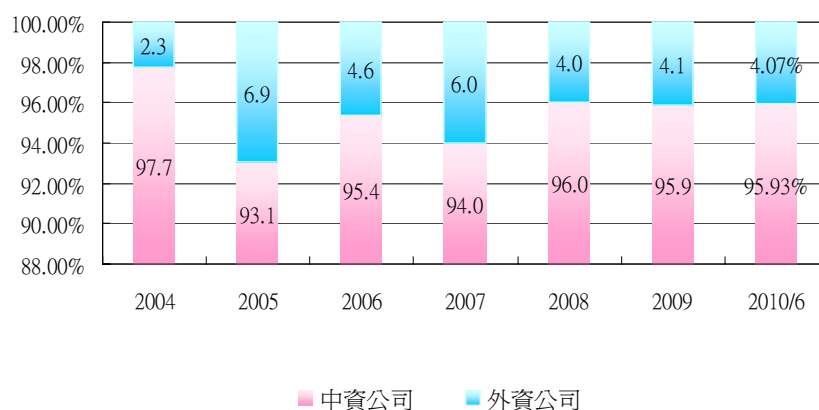
圖 2 2010 上半年大陸壽險公司市場份額



6 月份是大陸保險業重要的分界線：從今年 6 月開始，大陸保險公司須報送根據新會計準則統計的保費資料。而新會計準則對保險業的影響，也將因此顯露出來。根據新會計準則的保費分拆原則，萬能險和投連險的絕大多數保費將不再作為保費收入統計，而計入存款負債。在三家保險股中，中國平安保險公司受新會計準則影響最大，而以分紅險為主打的中國人壽影響最小。

就中外資保險公司的保費收入比較來看，至 2010 年 6 月底，中資保險公司的保費收入共有 7,672.6 億人民幣，其中中資產險公司保費收入為 2,066 億人民幣，市占率為 98.98%，中資壽險公司保費收入為 5,606.6 億人民幣，市占率為 94.85%；外資保險公司的資產規模和市占率(市場份額)較去年同期仍保持微增之勢。外資保險公司的保費收入合計為 325.7 億人民幣，市占率為 4.07%，比去年同期增加 0.31 個百分點。其中外資產險公司保費收入為 21.3 億人民幣，市占率為 1.02%，外資壽險公司保費收入為 304.4 億人民幣，市占率為 5.15%。但在京、滬、深、穗等四大外資保險集中地，外資保險公司的市占率分別為 16.33%、17.19%、6.67%和 7.5%。

圖 3 中資與外資保險公司市占率(市場份額)情形



從大環境看，近幾年外資保險公司不論是在產險或壽險經營的市占率方面均不樂觀。外資產險公司自 2005 年之後，市占率即逐年下滑。外資壽險公司的市占率也變動甚大，自 2006 年底大陸保險市場全面開放之後，2007 年外資壽險占總壽險市場的 8%，2008 年，因金融危機和 A 股的巨跌，市占率一度下滑至 4.9%，2009 年外資壽險市占率縮水至 5.2%，而今年上半年，在市場主體日益增加、競

爭更趨激烈的態勢下，外資壽險公司市占率再降至 5.15%。有關近年來中資與外資產壽險公司市占率比較如表 3 所示。

表 3 近年來中資與外資產壽險公司市占率比較

年度	中資產險	外資產險	中資壽險	外資壽險
2004	98.79%	1.21%	97.36%	2.64%
2005	98.69%	1.31%	91.10%	8.90%
2006	98.79%	1.21%	94.09%	5.91%
2007	98.84%	1.16%	92.00%	8.00%
2008	98.82%	1.18%	95.08%	4.92%
2009	98.94%	1.06%	94.77%	5.23%
2010/6	98.98%	1.02%	94.85%	5.15%

從上半年情況整體觀之，一個值得注意的現象是，有金融股東背景的保險公司，今年的業務規模發展加速。尤其是隨著銀行參股保險公司試點工作的推進，那些具有銀行股東背景的外資保險公司，將積極擴展市場，因此，即使與中資公司相比，外資保險公司經營期限較短，網點相對較少，很難像中資公司那樣利用人海戰術，但仍將著重利用外資股東的技術和經驗，中方股東的資源和品牌優勢，進行市場分割、產品創新和差異化行銷，尋找出自己的「藍海」，並擴大對大陸市場的投入。

至於台灣四家保險業在大陸經營的情形如下：國泰財產保險公司為 2,447 萬人民幣，市占率為 0.012%，在外資公司排名第 14 名；國泰人壽保費收入為 3.51 億人民幣，較 2009 年同期的 2.93 億人民幣成長 19.8%，市占率為 0.06%。君龍人壽的保費收入為 7,012 萬人民幣，市占率為 0.012%。新光海航人壽的保費收入為 4,150 萬人民幣，市占率為 0.0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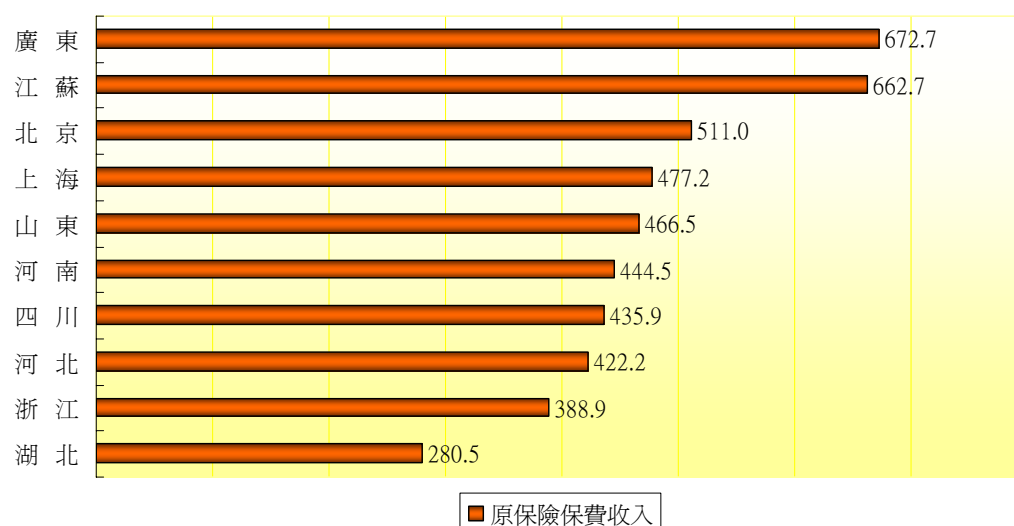
從地域來看，2010 上半年保費收入前五大地區大致不變，只是排序有些變動，居大陸各省、直轄市與自治區第一位的是廣東省，保費收入為 672.7 億人民幣，與去年不同，今年上半年廣東產險保費收入增速低於壽險：產險保費收入 155.2 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 27.1%；人身險保費收入 517.5 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 35.6%。近幾年廣東固定資產投資增速相對較低是原因之一；此外，去年及今年以來廣東汽車產銷量增速相對緩慢，也導致產險增速放緩。第二名為江蘇省的 662.6 億人民幣，三至五名分別為北京（510.9 億人民幣）、上海（477.2 億人民幣）及山東（466.5 億人民幣）。保費收入最少的是西藏，僅 2.8 億人民幣（圖四：2010

上半年大陸各省、直轄市與自治區保費收入排名)。進一步依險種觀察，財產險及意外險保費收入最高者為江蘇省的 156.4 億人民幣與 14.1 億人民幣，其次為廣東省的 155.2 億人民幣與 12.1 億人民幣。壽險以廣東省的 476.2 億人民幣最高，其次則為江蘇省的 468.1 億人民幣。健康險最高者為北京 34.4 億人民幣，廣東 29.1 億人民幣次之。

表 4 2010 上半年大陸保費收入前十大地區省份 單位：億人民幣

地區	原保險保費收入	財產保險	壽險	意外險	健康險
廣 東	672.7	155.2	476.3	12.1	29.1
江 蘇	662.7	156.4	468.2	14.2	23.9
北 京	511.0	104.7	363.8	8.1	34.4
上 海	477.2	100.0	343.3	7.9	26.1
山 東	466.5	123.5	306.0	10.3	26.7
河 南	444.5	69.4	352.5	4.9	17.7
四 川	435.9	98.2	309.9	9.1	18.7
河 北	422.2	103.5	295.7	5.7	17.3
浙 江	388.9	130.0	236.7	8.7	13.5
湖 北	280.5	53.5	211.5	4.7	10.7

圖 4 2010 年大陸各省市保費收入排名



三、賠款支出與結構分析

在原保險賠款支出部分，2010 年 1 到 6 月總計為 1,473 億人民幣，較去年同

期的 1,608 億人民幣減少了 8.4%，其中財產險的賠款支出為 759.2 億人民幣，較去年同期增加 6.3%，人身險賠款支出為 713.7 億人民幣，較去年同期減少了 20.1%，主要來自於壽險賠款支出減少了 26.2%，為 558.9 億人民幣，另外，健康險 121.9 億人民幣，較去年同期增加 15.3%，意外險 32.8 億人民幣，較去年同期增加 8.6%。

表 5 2010 上半年大陸保險賠款支出情形

單位：億人民幣

項目	原保險賠付支出
原保險賠付支出	1,473.0
1、財產險	759.2
2、人身險	713.7
（1）壽險	558.9
（2）健康險	121.9
（3）人身意外傷害險	32.8

在經營效益方面，財產險公司上半年實現承保利潤 39.6 億人民幣，實現承保盈利的公司有 24 家，較去年同期增加 13 家，車險業務轉虧為盈，承保盈利 22.7 億人民幣。人身險公司預計利潤總額 295.2 億人民幣，實現盈利的公司有 15 家，比去年同期增加 3 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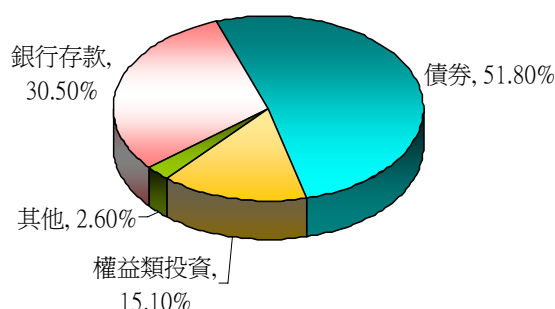
四、資金運用

截至 6 月底，保險公司資金運用餘額 4.17 兆人民幣，較年初增長 11.3%。其中銀行存款占比 30.5%，債券占比 51.8%，投資基金、股票、股權等權益類投資占比 15.1%，其他投資占比 2.6%。與過去相較，銀行存款比例有下降趨勢，但從前開數據觀察，固定收益類產品現今仍為大陸保險業資金運用的主要對象。今年上半年，保險公司實現資金運用收益 755.2 億人民幣，保險投資收益率為 1.93%，不及去年同期收益 1,099.8 億人民幣、收益率 3.44% 的表現。由於投資管道狹窄、債市股市低迷，成為投資收益率走低的主要原因。

很多大陸保險公司在保單獲取成本較高的情況下，經營效益過度依賴投資收益，對投資收益率的期望很高，又因保監會頒布提高傳統險種預定利率的新規定，使保險資產面臨較大的收益壓力。再加上受到加息預期增強和資本市場看空的影響，保險機構的投資壓力很大。但保監會在下半年將調整放寬債券、股票和

基礎設施投資政策，開放未上市企業股權投資和不動產投資，增加保險資金的投資空間，或將有助於保險資產之配置及提高資金運用報酬率。

圖 5 2010 上半年大陸保險資金運用配置情形



五、行銷通路

在保險行銷通路部分，根據保監會公布之 2010 上半年保險仲介市場發展報告指出，截至 2010 上半年，大陸全國共有保險專業仲介機構 2,538 家，比上季末減少 26 家。其中，保險代理公司 1,856 家，保險經紀公司 381 家，保險公估公司 301 家，分別占 73.13%、15.01%和 11.86%。全國保險專業仲介機構註冊資本達到 75.42 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 10.44%；總資產達到 104.32 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 5.90%。保險兼業代理機構共有 155,637 家，比上季末增加 5,779 家。其中以銀行類之保險兼業代理機構 86,628 家最多，約占 55.7%；郵政類保險兼業代理機構的 20,001 家次之，約占 12.9%；車商類保險兼業代理機構的 20,499 家又次之，約占 13.2%。截至 2010 上半年，全國共有保險行銷員 3,023,612 人，比上季度末增加了 9.55 萬人。其中，壽險行銷員 2,632,526 人，產險行銷員 391,086 人。

表 6 2010 上半年保險兼業代理機構數量情況

類 型	數量(家)	占率
銀 行	86,628	55.66%
郵 政	20,001	12.85%
鐵 路	470	0.30%
航 空	2,047	1.32%
車 商	20,499	13.17%
其 他	25,992	16.70%
合 計	155,637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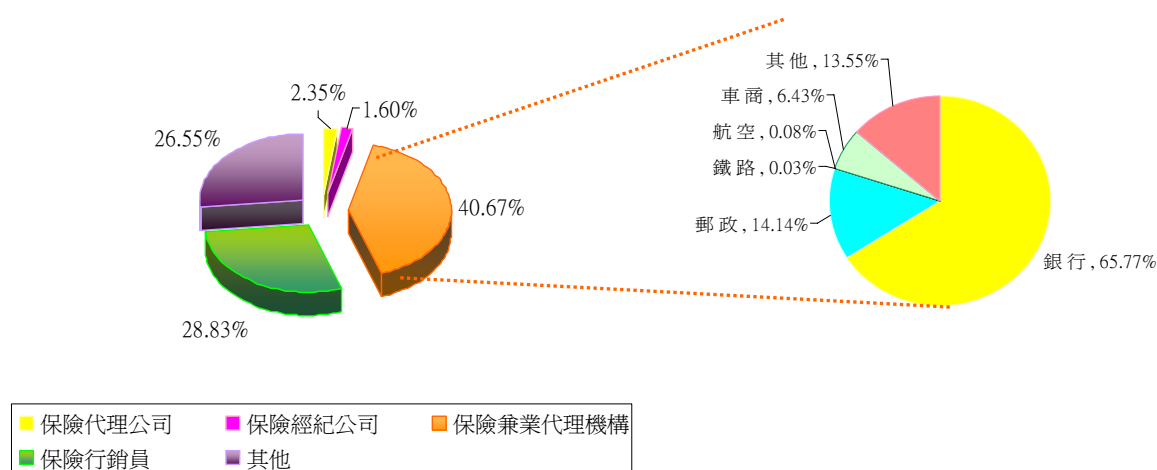
統計 2010 上半年經由保險仲介管道⁶實現保費收入 5,874.79 億人民幣，較去年同期增加 12.32%，占全國總保費收入的 73.45%。其中來自全國保險代理公司和保險經紀公司實現保費收入 316.24 億人民幣，較去年同期增加 18.89%；占全國保費收入 3.95%。保險兼業代理機構實現保費收入 3,252.62 億人民幣，較去年同期增加 33.33%，占總保費收入的 40.67%。

截至 2010 上半年，保險行銷員共實現保費收入 2,305.93 億人民幣，較去年同期下降 8.86%，占總保費收入的 28.83%。其中，人身險保費收入 1,832.72 億人民幣，財產險保費收入 473.21 億人民幣，分別占同期全國人身險保費和財產險保費收入的 30.64%和 23.45%。

表 7 2010 上半年保險兼業代理機構業務情況

類 型	保費收入（億元）	占比（%）
銀 行	2,139.14	65.77%
郵 政	459.95	14.14%
鐵 路	0.85	0.03%
航 空	2.67	0.08%
車 商	209.29	6.43%
其 他	440.72	13.55%
合 計	3,252.62	100.00%

圖 6 2010 上半年大陸保險行銷通路情形



⁶保險仲介管道包括：保險代理公司、保險經紀公司、保險行銷員、保險兼業代理機構。

參、重要保險政策及法令

2010 年大陸保險監管工作的主要方向已由市場建設轉向市場監管，人身險方面以整治銷售誤導和規範銀保業務為重點，建構全方位的風險防控體系。財產險方面則以保費收入、賠案賠款、經營成本費用及準備金計提等四方面資料是否真實作為監管重點，同時繼續推動農業保險業務，落實大陸中央的惠農政策。上半年為配合上項既定政策，大陸監理機關以新《保險法》為核心，陸續修訂並發布了多項保險行政法規及規範性文件，依發布時間順序舉其要者說明如下：

一、公布施行保險公司償付能力報告編報相關規則

為進一步完善清償(償付)能力監管制度，加強財產保險公司的償付能力動態監管，保監會於 2010 年 1 月 5 日公布「保險公司償付能力報告編報規則第 16 號：動態償付能力測試（財產保險公司）」及其實務指南。另為做好償付能力報告編報規則與企業會計準則的銜接工作，又於 1 月 15 日發布「關於保險業做好〈企業會計準則解釋第 2 號〉實施工作的通知」和「保險公司償付能力報告編報規則——問題解答第 9 號：償付能力報告編報規則與〈企業會計準則解釋第 2 號〉的銜接」兩份配套法令，對保險公司提出了具體要求。

主要內容包括以下幾方面：（一）是制定了「重大保險風險測試實施指引」，對重大保險風險的定義、測試方法、測試標準、控制程式等進行了規定，有利於提高各公司財務資料的科學性和可比性。（二）是規範了準備金計量的控制程式，強化了公司董事會和管理階層對準備金的計量方法和計量假設的合規和公允所負的責任。（三）是規定了準備金計量折現率假設的選取方法和範圍。（四）是保持審慎的償付能力監管標準不變。「問題解答第 9 號」規定償付能力報告中的保險合約負債繼續適用保監會制定的法定準備金評估標準，實現了監管規定與會計規定的分離，有利於防範風險，保護被保險人利益。同時，該規定對 2 號解釋實施後最低資本要求標準和相關資產、負債認可標準的調整也進行了規範。

二、公布施行「關於加強銀行代理壽險業務結構調整促進銀行代理壽險業務健康發展的通知」

大陸保監會與銀監會於 1 月 13 日聯合發布「關於加強銀行代理壽險業務結構調整促進銀行代理壽險業務健康發展的通知」，從加強監管協作、深化銀保合作出發，對完善銀保業務准入制度、建立銀保業務退出機制和多方合作機制，規

範代理合約和手續費支付行為，嚴厲查處不正當競爭行為等方面提出了明確要求，以確保銀保業務持續健康發展。

該通知的主要規範包括：加強對銀行壽險兼業代理資格、銷售人員從業資格和保險公司經營資格的監管，確保保險公司透過合適的銷售管道將合適的壽險產品銷售給合適的客戶。商業銀行每個營業網點在代理壽險業務前必須取得「保險兼業代理業務許可證」，並要獲得法人授權；代理銀行的保險銷售人員必須取得「保險代理從業人員資格證書」；壽險公司必須在承保前向投保人進行投保提示，在承保後按規定時限對投保人進行回訪，各代理銀行要積極配合保險公司執行投保提示、客戶回訪等規定；銀保雙方要對購買投資連結保險產品的客戶進行風險評估。另外也要求加強對銀保代理合約的監管，保險兼業代理合約原則上要由保險總公司與銀行總行簽訂；省級分公司與省級分行簽訂保險兼業代理合約的，必須分別取得保險公司總公司和代理銀行總行的授權，省級以下的保險公司、銀行分支機構不得簽訂保險兼業代理合約。保險公司與代理銀行之間應建立申訴及突發事件緊急處理協調機制，以維護客戶合法權益。

三、公布修訂「保險機構案件責任追究指導意見」

大陸保監會於 2 月 14 日發布「保險機構案件責任追究指導意見」，制定保險機構案件責任追究制度，以加大對法人機構和各級高管人員的責任追究力度，當發生規定的問責事項時，不僅追究案發機構業務操作人員和管理人員的責任，還要追究上級機構的管理責任，同時追究流程制定、稽核審計等相關職位人員未盡的責任。

「保險機構案件責任追究指導意見」和「關於貫徹落實〈保險機構案件責任追究指導意見〉的通知」這兩個規範文件與 2009 年印發的「保險司法案件報告制度」共同形成了案件問責制度體系，這一制度是大陸保監會對監管制度和監管方式的創新和發展。問責制度是公司內控制度的重要組成部分，藉此將有助於提高法人機構和管理人員的責任意識，推動公司主動加強內控管理，做好案件風險防控工作。

四、公布修訂「財產保險公司保險條款和保險費率管理辦法」

大陸保監會修訂了「財產保險公司保險條款和保險費率管理辦法」，並自今年 4 月 1 日起施行，明確規範保險產品條款費率監管遵循與償付能力監管、公司

治理結構監管及市場行為監管協調配合原則。主要從以下三方面進行修訂：（一）是完善保險條款和保險費率審批備案制度，對審批範圍、備案程式、報送資料等進行了修改。（二）是加強對法律責任人和精算責任人管理，提高法律責任人任職條件，要求其屬於公司正式員工，且在公司內擔任部門負責人及以上職務，並應當具備連續3年以上國內保險或者法律從業經驗。（三）是根據新「保險法」的規定，強化監督管理，並對違反規定的行為制定了相應的行政處罰。

五、公布施行「人身保險業務基本服務規定」

為適應近年來大陸人身保險業務的快速發展，解決理賠難、銷售誤導等影響保險業健康發展的問題，保監會頒布了「人身保險業務基本服務規定」，並於今年5月1日實施。服務規定全面規範了開展人身保險業務的各個環節，包括：電話服務、新單受理、客戶回訪、合約保全、理賠服務及投訴處理等。保險公司、保險代理人及其從業人員均應適用本規定，至於團體人身保險業務則不適用，因團體人身保險業務係建立在合約雙方充分協商的基礎上，投保人通常具有較強的締約談判能力，能夠充分保護自身權益。

為防範銷售誤導，保護被保險人利益，該規定從銷售前、銷售過程中和銷售後三個階段進行了規範。銷售前，保險公司應建立符合保監會規定的投保提示制度和專人負責的回訪制度。在銷售過程中，銷售人員應在向投保人提供保單條款，並向投保人提示保險產品的特點和風險，使客戶能正確選擇適合自身風險偏好和經濟承受能力的保險產品；如果銷售是通過電話進行，則應告知客戶查詢合約條款的有效途徑。在銷售後，保險公司應在猶豫期內對合約期限超過一年的新單業務進行回訪。

六、公布施行「保險集團公司管理辦法（試行）」

大陸保監會於3月12日發布「保險集團公司管理辦法（試行）」，對保險集團公司的准入條件、公司治理、資本管理、資訊披露以及監督管理做出規定。該辦法所指的保險集團公司是指經保監會批准設立並依法登記註冊，名稱中具有「保險集團」或「保險控股」字樣，對保險集團內其他成員公司實施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響的公司。同時，對其他保險類企業具有直接或間接控制權，但名稱中不帶有「保險集團」或「保險控股」字樣的保險公司，也參照適用。就保險集團公司的設立條件，具體而言，（一）是持續經營時間不低於6年，（二）是

最近 3 年盈利，（三）是淨資產不低於 10 億人民幣，（四）是總資產不低於 100 億人民幣，（五）是償付能力符合監管標準，（六）是法人治理結構和內部控制體系較為完善，（七）是最近 3 年無重大違法違規行為。

七、公布施行「關於金融支持文化產業振興和發展繁榮的指導意見」

大陸為貫徹落實「國務院關於印發文化產業振興規劃的通知」，改進和提升對中國文化產業的金融服務，以支援文化產業振興和發展繁榮，2010 年 3 月 19 日，中國人民銀行會同中宣部、財政部、文化部、廣電總局、新聞出版總署、銀監會、證監會和保監會等九部委聯合發布了「關於金融支持文化產業振興和發展繁榮的指導意見」。這是大陸近年來以金融支持文化產業發展繁榮的第一個宏觀的金融政策指導檔。該指導意見強調，文化產業是國民經濟的重要組成部分，加強金融業支持文化產業的力度，推動文化產業持續快速發展，將有效提高國家文化軟實力，在日趨激烈的國際競爭中贏得優勢。因此，為支持文化產業振興和發展，保險業可以發揮以下幾方面的作用：

（一）是為文化產業發展提供風險保障。保險機構可開發適合文化企業特點和文化產業需要的保險產品，如在現有保險產品的基礎上，探索開展知識產權侵權險，演藝、會展、動漫、遊戲、各類出版物、印刷、複製、發行和廣播影視產品完工險、損失險，團體意外傷害保險等新型險種，以及各類責任保險業務，提高保險在文化產業中的覆蓋面和滲透度，有效分散文化產業的項目運作風險。

（二）是為文化產業發展提供便捷服務。對於宣傳文化部門重點扶持的文化企業和文化產業項目，保險機構將建立承保和理賠的便捷通道，對於信譽好、風險低的，可適當降低費率。對於符合「文化產品和服務出口指導目錄」條件的文化出口企業和專案，保險機構將積極提供出口信用保險服務，鼓勵和促進文化企業參與國際競爭。

（三）是支持文化企業拓寬融資管道。保險公司將發揮機構投資者的作用和保險資金融資功能，在風險可控的前提下，投資文化企業的債券和股權，符合條件的保險機構還可以參與文化產業投資基金。此外，保險公司還可以探索開展信用保險業務，彌補現行信用擔保體制在支持融資方面的不足。

八、公布施行「企業內部控制配套指引」

大陸財政部、證監會、審計署、銀監會、保監會等五部門於 4 月 15 日聯合發布了「企業內部控制配套指引」。該配套指引包括「企業內部控制應用指引」、「企業內部控制評價指引」和「企業內部控制審計指引」，連同此前發布的「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標誌著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的建成。為確保企業內控規範體系平穩順利實施，財政部等五部門制定了實施時間表：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首先在境內外同時上市的公司施行，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擴大到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公司施行；在此基礎上，擇機在中小板和創業板上市公司施行；同時，鼓勵非上市大中型企業提前執行。執行「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企業內部控制配套指引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大中型企業，應當對內部控制的有效性進行自我評價，揭露年度自我評價報告，同時應當聘請會計師事務所對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有效性進行審計並出具審計報告。

九、公布施行「保險公司股權管理辦法」

為保持保險公司經營穩定，保護投資人和被保險人的合法權益，加強保險公司股權監管，保監會於 5 月 20 日發布了「保險公司股權管理辦法」，並於 6 月 10 日起實施。調整的主要內容包括：（一）是提高准入門檻，明確股東條件，加大對主要股東的監管力度；（二）是規範出資和持股行為，強化股東責任；（三）是規範股權流動，加強監督管理；（四）是完善申報程式，細化申報資料。在具體條款上，該辦法適度放寬了單一股東持股比例上限的規定，首次就保險市場同業競爭、保險公司上市融資、股東資訊揭露、委託持股、股權拍賣和質押等問題做出了規定。

該辦法將主要股東界定為「持有保險公司股權 15% 以上，或者不足 15% 但直接或者間接控制該保險公司的股東」。為加強監督管理，對股權流動做了以下的規定：（一）是保險公司變更出資或持股 5% 以上的股東，應當經保監會批准；（二）是保險公司變更出資或持股 5% 以下的股東，應當報保監會備案，上市保險公司除外；（三）是通過拍賣、質押等非協定方式轉讓保險公司股權的，應當符合規定的條件和程式。

十、公布施行「保險公司資訊披露管理辦法」

為了進一步規範保險公司的資訊揭露行為，保障投保人、被保險人和受益人的合法權益，促進保險業平穩、健康發展，保監會於 5 月 26 日頒布了「保險公

司資訊披露管理辦法」，並於 6 月 12 日正式實施，保險公司應將其經營狀況的主要資訊向社會公眾公開。

該辦法主要規定保險公司應揭露基本資訊、財務會計資訊、風險管理狀況資訊、保險產品經營資訊、償付能力資訊、重大關聯交易資訊、重大事項資訊等七項內容，每一項內容皆有具體規定。同時針對不同類型的資訊規定了揭露的方式和時間：（一）是保險公司基本資訊應當在公司互聯網網站揭露，並在發生變更之日起 10 個工作日內更新；（二）是年度資訊揭露報告應當在每年 4 月 30 日前在公司互聯網網站和保監會指定的報紙上發布；（三）是重大事項應當自事項發生之日起 10 個工作日內發布在公司互聯網網站或者保監會指定的報紙上。該辦法亦規定保險公司應當建立資訊揭露管理制度，包括資訊揭露的內容和基本格式、資訊的審核和發布流程、資訊揭露事務的職責分工和責任追究制度等內容。但保險集團公司（經營保險業務的保險集團公司除外）、政策性保險公司以及再保險公司不適用本辦法。

十一、公布修訂「再保險業務管理規定」

隨著保險市場環境的變化，大陸保監會於 6 月 30 日發布了新的「再保險業務管理規定」，從 7 月 1 日起施行。主要修訂了以下內容：（一）是根據新「保險法」，刪除了優先國內分保要約、法定再保險的規定，新增了危險單位劃分、巨災再保險和審慎選擇再保險接受人的規定。（二）是對同一筆壽險業務再保險分出和分入的準備金評估方面提出了新的要求。（三）是進一步完善相關報告制度和資訊揭露要求，增加了對直接保險公司本年度合約再保險安排有關資訊的報告內容、保險公司再保險資訊定期報告制度等規定。（四）是重新設定了法律責任。

肆、產業動態

一、大陸保監會正式批准了國元農業保險公司的增資擴股申請，同意該公司的註冊資本由 3.05 億人民幣增加至 8.9 億人民幣。2008 年 1 月國元農業保險公司在合肥正式成立，是大陸第四家專業性農業保險公司。增資擴股後，該公司的註冊資本在全國農業保險公司中位居第一。2009 年，該公司保費收入 9.22 億人民幣，在全省 19 家財產保險公司中居第三位，全年累計賠付超過 4 億人民幣。同時，該公司還開展了林木、大棚蔬菜、種雞、生豬、

茶葉、茭白、桑蠶、天氣指數保險、「信貸＋保險」等業務。

- 二、2010 年 2 月 25 日，2010 年度旅行社責任保險統保示範專案全國調解處理中心在北京舉行了掛牌儀式，標誌著旅行社責任保險統保示範項目理賠機制正式運行。該調解處理中心和與之配套的鑒定委員會負責所有遊客人傷案件的協調處理，化解遊客與旅行社、旅行社與保險公司之間的保險爭議和糾紛。解處理中心由旅遊行業專家、醫學專家、法律專家、語言專家和保險經紀公司共同組成，下設調解部、案件處理部、專家部和資金管理部，由 50 多名調解處理員為廣大遊客和旅行社提供專業化的保險服務。
- 三、3 月 18 日在北京出爐的「2009 中國網路輿情指數年度報告」指出，中國網民最關注的 8 大熱點問題依次是：反腐倡廉、房價問題、就業問題、戶籍制度、養老保險、食品安全、醫療保險和交通安全問題。這份基於國家社科基金重點子課題「中國網路輿情指數體系」是由中國傳媒大學網路輿情（口碑）研究所/艾利艾諮詢機構（簡稱 IRI）撰寫的報告。
- 四、大陸保監會和深圳市政府 3 月 28 日在深圳市五洲賓館簽署「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深圳市人民政府關於深圳保險創新發展試驗區建設的合作備忘錄」。根據合作備忘錄，深圳保險業下一步將在開展商業保險機構投資醫療機構試點、推動開展個人稅收遞延型養老保險產品試點等六個重點領域開展改革創新。
- 五、4 月 6 日，日本三井住友海上火災保險株式會社正式宣佈，將斥資 24 億日元（約合人民幣 1.75 億元）入股總部設在杭州的信泰人壽，持股比例為 7%，從而正式進軍中國壽險市場。
- 六、廣州市政府 4 月 7 日發布「關於大力推進廣州保險業綜合改革試驗的意見」，提出廣州將推動建立延稅型養老保險制度，探索發展住房反向抵押養老保險的可行性。
- 七、由中國保險行業協會及中國社科院課題組共同組織編寫的《中國健康保險發展報告》在 4 月 27 日發表指出，2015 年健康保險潛在的市場需求在人民幣 2,520 億元到 1 兆 360 億元之間，分別是 2009 年健康保險保費收入的 4.4 倍和 18 倍。目前，除了健康險專業公司經營健康險業務外，包括財產險和壽險公司都涉足其中。而 4 家專業健康險公司占總保費收入的 11.2%。報告

建議保險監管部門，在目前情況下，可以放寬專業健康險公司的經營範圍，在主業為健康險的前提下，可適當經營其他壽險業務。

八、大陸保監會於 5 月 6 日公告批准北京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收購北京首都創業集團有限公司持有的首創安泰人壽保險公司 50% 的股權。股權變更完成後，北京銀行持有首創安泰 50% 的股權，荷蘭保險有限公司（ING）持有首創安泰 50% 的股權。5 月 12 日保監會發布公告，批准首創安泰更名為「中荷人壽保險有限公司」，英文名稱 ING-BOB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九、廈門在 5 月 25 日召開的第四屆保險公司董事會秘書聯席會議上成立保險行業協會公司治理專業委員會，旨在促進在公司治理方面行業自律和經驗交流。根據專業委員會的工作規程，該委員會將配合保監會展開保險公司治理現狀評估，並參與制訂自律性公司治理方面的基本原理和指引；參與立法論證，總結實踐經驗為監管部門制定政策和完善治理結構提供參考；促進監管政策在行業內落實等。各保險公司董事會秘書和董事會辦公室負責人自動成為該專業委員會會員，範圍涵蓋了中資、外資，直保、再保，上市和非上市等各類保險公司。規程規定，該委員會將於每年 3 月 1 日前提交年度工作報告，並向委員會代表大會報告。

伍、結論

總體來看，今年上半年因大陸經濟發展環境好於去年，大陸保險市場的整體發展快速，但因國際金融危機對世界經濟的影響還在持續，經濟走勢和金融市場運行仍面臨很多不確定因素，特別是利率、匯率和資產價格的波動將對保險業的資產管理、償付能力、資產負債匹配和穩定發展帶來較大影響，尤其在利率偏低情況下，資產負債的配合問題將是保險公司未來在業務經營上所要解決的首要課題。雖然保監會在下半年將陸續開放保險公司對未上市企業股權投資和不動產投資，以增加資產配置的彈性和空間，但為兼顧廣大保戶的權益，在規範保險資金運用上，也同時要求保險公司應建立完善的風險控管機制，同時草擬了「人身保險公司全面風險管理實施指導意見」。可以想見大陸保險業一方面希能從投資運用管道放寬的規範中，提高資金運用效率，一方面對於日益複雜的經濟金融環境，也勢必要花費更高的成本來加強風險防範。

今年初至 7 月份，大陸部分保險公司因業務規模發展較快，由此產生之公司

資本不足的風險也逐步顯現，約有 19 家保險公司先後增資，增資額超過 119 億人民幣，幾乎是去年同期的兩倍，尚有 9 家保險公司償付能力不足，相關業務開展將受到限制，因此風險的防範依然是大陸保監會下半年監理工作的首要任務。

除了市場環境外，大陸保險市場主體也有些變化，近兩年來受到內外部諸多因素影響，多家保險公司的外資或中資股東發生更迭，部分合資公司轉為中資，而有去外資化的現象，此類股權變更目前還在持續進行中，雖然外資公司市占率不大，但仍有外資公司陸續投入大陸市場並思索如何開創大陸的藍海市場。就兩岸的往來而言，隨著 6 月底兩岸完成 ECFA 的簽署，放寬進入大陸市場的「532」門檻，得以集團或策略聯盟方式作為計算標準後，即使面臨大陸市場的經營風險與激烈競爭等挑戰，但對於台灣保險業來說，仍不啻是個機會，因大陸幅員遼闊，市場仍具開發潛力。由於 ECFA 的實質內容還需雙方未來再作協議，所以對台灣保險業的實質影響還有待評估。

比較值得注意的是大陸市場未來發展的焦點，像是養老險的潛在市場發展即不容忽視，中國大陸正在加快進入老齡化社會，到 2015 年，中國超過 60 歲以上的老人就達到了 2 億，到 2025 年就要超過 3 億。這些數據顯示，養老產業投資的潛在市場很大，而且對於保險公司來說，可以銜接醫療保險、護理保險和養老保險，不僅讓老人「老有所養」，也增大了保險資金運用收益的管道。

另外，大陸保險業也進入了另一嶄新的階段，不僅著重保險本業的結構調整與健全發展，同時寄望從保險業來支持文化產業的發展，更開始試圖在當前最時尚的議題—「低碳和環保」中，尋找新的商機，尤其是以車險作為主要業務收入的財產保險公司。目前大陸的節能減碳政策正在追趕國際的腳步，但大多數政策仍集中在汽車產業的汽車技術研發、汽車製造和銷售，後端服務面的政策和措施較少，尤其是金融保險服務，在這樣的環境和契機下，大陸第一家專業的汽車保險公司—天平保險公司，正著手研發綠色車險產品，後續發展有待觀察，這些經營上的新思維或可供台灣各界參考。